

公安县“美丽乡村渡口”共同缔造项目（一期）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GA-202310GL-014001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公安县“美丽乡村渡口”共同缔造项目（一期）已由公安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公发改审批【2023】89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公安县交通运输综合服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财政。项目出资比例为政府投资：100.0%。招标人为公安县交通运输综合服务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鸿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位于公安县南平镇、狮子口镇、藕池镇、黄山头镇、毛家港镇、章庄铺镇、孟家溪镇、埠河镇、章田寺乡、甘家厂乡共计10个乡镇。

建设规模：新建及维修混凝土道路11100平方米，护栏安装1836米，候船亭建设22个，道闸与监控设施建设39处，宣传牌制作安装82个，墙绘374平方米，船舶拆解及维修35艘、党建文化建设2处。

其他：/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及维修混凝土道路11100平方米，护栏安装1836米，候船亭建设22个，道闸与监控设施建设39处，宣传牌制作安装82个，墙绘374平方米，船舶拆解及维修35艘、党建文化建设2处。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标段划分：无

计划工期：300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3-11-15

合同估算价：562.38万元

2.3 其他：见招标文件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标段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 投标人需具备有效独立法人企业

营业执照；2. 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3.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具体数量) 个标段投标。

3.4 本次招标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3.5 本项目属性：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6 其它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进行注册登记，并下载手机版 CA（标证通）或办理 CA 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指南）。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7 日 24:00 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 CA（标证通）或办理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3 年 11 月 02 日 09 时 30 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 CA（标证通）或办理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 投标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澄清答疑（如有）等。

7. 评标办法

本标段招标评标办法采用双信封综合评分法。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标段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公安县人民政府-公共资源及政府采购专栏(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公安县交通运输综合服务中心 代理机构：湖北鸿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公安县斗湖堤镇 地 址：公安县潺陵新区潺陵大道
环城五村 115 号 (金隆大厦) 第 1 幢

109、205-209 室

邮 编：434300

邮 编：434300

联 系 人：邱波

联 系 人：刘青艳

电 话：0716-5230998

电 话：15571652077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网 址：

网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2023 年 10 月 12 日

附录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施工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1. 投标人需具备有效独立法人企业营业执照；
2. 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3.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施工企业财务要求

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平均利润大于零（以 2020、2021、2022 年的为准）。

注：∕。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施工企业业绩要求

近五年完成过一项合同金额不低于 400 万的公路业绩（从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 60 个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扫描件和交（竣）工验收证书）

注：∕。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施工企业信誉要求

- 1、没有正受到责令停产、停业的行政处罚或正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2、没有正受到交通运输部或省级交通运输厅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3、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经营异常名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最高人民法院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相关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
- 4、2020 年 11 月 02 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没有出现重大工程质量事故的；近三年（2020 年 11 月 02 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没有在全国范围内因涉嫌行贿评审专家或其他当事人、围标、串标、骗取中标，被相关部门通报、处罚过的；2020 年 11 月 02 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没有在全国范围内拖欠农民工工资、发生群体上访事件，被相关部

门通报批评的、且处罚过的。（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注：/。

附录 5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在岗要求
项目经理	1 人	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证，且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项目总工	1 人	公路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注：/。

附录 6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施工员	1 人	具备上岗资格证
质量员	1 人	具备上岗资格证
材料员	1 人	具备上岗资格证
安全员	1 人	具备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三类人员”C类证书
资料员	1 人	具备上岗资格证
劳务员	1 人	具备上岗资格证
机械员	1 人	具备上岗资格证
标准员	1 人	具备上岗资格证

注： /

附录 7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

设备名称	规格、功率及容量	单位	最低数量要求
/	/	/	/
/	/	/	/

注：如招标人将“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作为资格审查条件，则将相关要求填入附录7，作为评标委员会的评标依据；如招标人拟在合同谈判期间与中标人确定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则将“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填入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第三节附件五“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中，且不作为评标委员会的评标依据。

备注：“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拟参加某标段投标的，应按规定下载该标段的招标文件。投标人的下载活动“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记录，并可在“下载情况查询”中查看，该记录作为投标人是否下载该标段招标文件的依据。